

辅助驾驶不是“大撒把” 智驾不能当“代驾”

从对簿公堂到握手言和 法官高效调解损害赔偿纠纷案

□ 新华社记者 吴文诤 吴帅

让汽车马路上自己“跑”，而醉酒司机在副驾驶座上酣睡——今年浙江杭州城市高架发生的惊魂一幕，引发公众对智能辅助驾驶被滥用的担忧。近年来，与智驾相关的危险驾驶行为多次登上热搜，事故后果触目惊心。

今年12月2日是第十四个“全国交通安全日”。新华社记者近日梳理多地交通安全案例，聚焦辅助驾驶引发的事故，探究滥用智驾、开车“大撒把”背后的法律风险，警示公众合理使用技术，安全行车。

危险行为频出，他们为何敢“大撒把”？

因“睡副驾”“幽灵车”引发全网关注的杭州司机王某某，今年9月以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个月十五日，并处罚金4000元。案件细节公开后，许多网友直呼“离谱”“太吓人了”。

警方监控显示，当天凌晨1点多，王某某在车辆行驶过程中，从主驾驶位挪到副驾驶位睡觉。随后，车辆在主驾驶位空无一人，行驶足20分钟！

经检测，王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达114.5mg/100ml，属醉酒驾驶，且之前就有因酒驾被处罚的记录。

更惊人的是，王某某加装了一种被称为“智驾神器”的配件，欺骗系统认为司机双手未脱离方向盘，导致未能主动降速、及时退出。直到系统综合判断发现异常，才强制停车，被路人发现并报警。

不少受访交警表示，近年来，与智驾相关的危险驾驶行为有所增加——

今年4月，广东云浮高速有司机开着“智驾”睡了100多公里；有人在智驾系统“接管”后，刷起手机，结果发生严重事故；有人躺着“遥控”驾驶，未看见施工减速标识，车辆冲进工地；甚至有直播画面显示车辆在智驾控制中飞驰，司

机却完全“大撒把”，忙着看电影、吃泡面、品茶……

相关数据显示，2025年1至7月，我国具备组合辅助驾驶系统的乘用车新车销量为775.99万辆，同比增长21.31%，渗透率为62.58%。这意味着，智驾日益成为多数驾驶者会选择的工具。

然而，多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很多智能驾驶相关的事故都指向同一个原因：驾驶员盲目信任智驾技术，疏于行车安全。

责任推给智驾？司法机关：不予支持！

记者梳理各地案例发现，一些人对智驾功能和道路安全法律责任存在认知误区——

一方面，“高阶智驾”“零接管”等行业营销话术，有意模糊了技术局限，让个别驾驶员将“辅助驾驶”等同于“自动驾驶”；另一方面，在法律责任归属问题上，不少司机错误认为，智驾才是“交通参与者”，一旦出事，自己最多算消费者“错误使用”。

例如，北京司机闫某某因为醉酒后用智驾当“代驾”，被以危险驾驶罪判处有期徒刑和罚金。他上诉认为，现今智能驾驶技术已成熟，降低了道路危险性，请求从轻处罚并适用缓刑。

这类“技术抗辩”站得住脚吗？智驾的法律边界在哪里？

今年7月，公安部在国新办发布会上明确：当前我国市场销售的汽车所搭载的智驾系统，都还没实现“自动驾驶”目标，驾驶员才是最终责任主体。公安部交管局局长王强在发布会上说，如果驾驶人在驾驶车辆的时候“脱手脱眼”，不仅存在严重的交通安全风险，一旦出事，还可能面临着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追责三重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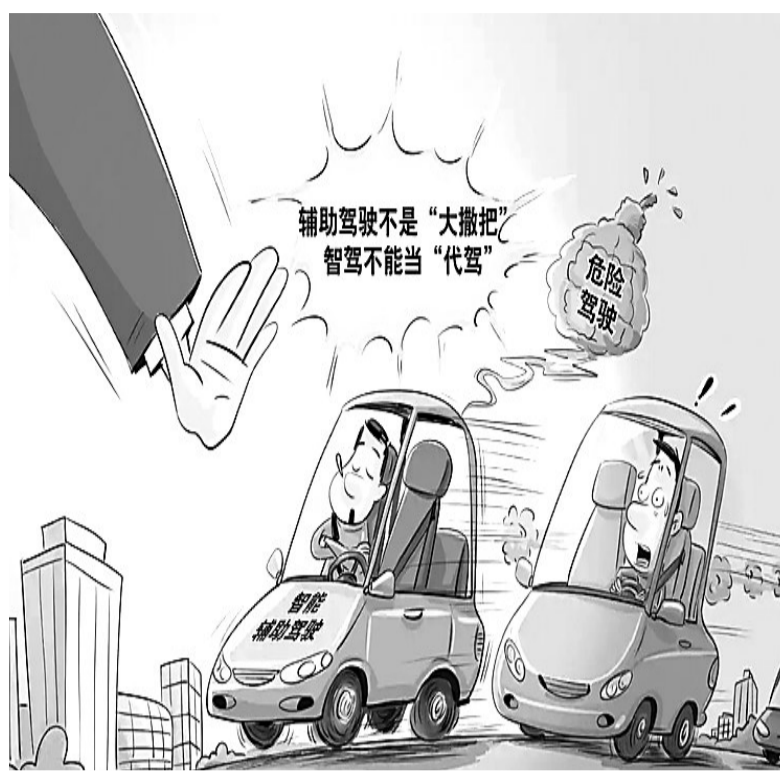
事实上，京、浙两地司法机关也用明确判决，将责任锁定在驾驶人身上。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并未支持闫某某的二审诉求，明确指出辅助驾驶系统“不能代替驾驶人成为驾驶主体”。

几天后，执行干警接到了罗某的来电。“法官，我不想房产被拍卖，更不想当‘老赖’！”电话里，罗某道出了自己的难处：其此前因没了工作导致贷款断供，如今虽已重新就业，却正在国外出差，无法及时处理还款事宜。

沟通中，执行干警一方面向罗某清晰阐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法律后果，让其认清自身责任；另一方面耐心倾听其实际困难，了解到他有强烈的还款意愿，只是暂时面临资金周转压力。考虑到罗某的实际困难，执行干警决定搭建沟通桥梁，引导双方当事人通过调

还则对抵押房产行使优先受偿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李晓乐发现罗某竟失联了——电话无人接听、住处找不到人。为摸清情况，执行干警前往涉案房产实地调查，没想到开门的是罗某的母亲和外婆。“我们根本不知道他贷款的事儿！”两位老人得知情况后又惊又急，情绪十分激动。面对这一情况，执行干警没有选择强硬推进，而是先耐心安抚老人情绪，详细解释案件情况后，留下联系方式，并告诉他们：“有任何情况都能找我，我们会尽力协调。”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志军认为，这一立场体现了“责任自负”的法律原则。无论技术如何发展，人作为行为决策主体，必然要承担行为的法律责任。

把好方向盘是能力，更是法律责任

网络平台售卖，亟待从市场和技术两方面加强监管，如屏蔽相关引流广告和售卖链接。

不当使用能否成为免责“挡箭牌”？广东良马律师事务所律师何倩说，驾驶员的安全注意义务是法定且独立的，在行驶过程发生交通事故，就是第一责任人，不能以“消费者不当使用”为由推卸对相对方的责任。

一位自动驾驶领域专家告诉记者，当前，相关企业应充分提示智驾的场景限制和使用风险，加强用户教育，并通过标准约束、技术迭代等努力，让智能出行更安全。

手不离方向盘，眼不离前方路。这条安全驾驶的基本要求，在汽车技术飞速变革的当下依然适用，也必须适用。交通参与者应保持对法律规则的敬畏，安全合规使用智能辅助驾驶。需知：把好方向盘是能力，更是法律责任。

被执行人中断履行有苦衷 执行干警情法融合促和解

□ 鲍娜娜 张丹

近日，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成功化解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执行案，在保障原告合法权益的同时，还为被执行人留住了房产，用柔性执法让司法温度直抵人心。

2018年3月，罗某因家庭需求向某银行贷款45万元，并以其名下房产作为抵押，办理了登记手续。2023年10月，该笔贷款出现逾期未还现象，银行多次催收未果后，将罗某诉至鹿泉区法院，要求其偿还剩余本金及利息352762.99元，若无法偿

几天后，执行干警接到了罗某的来电。“法官，我不想房产被拍卖，更不想当‘老赖’！”电话里，罗某道出了自己的难处：其此前因没了工作导致贷款断供，如今虽已重新就业，却正在国外出差，无法及时处理还款事宜。

沟通中，执行干警一方面向罗某清晰阐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法律后果，让其认清自身责任；另一方面耐心倾听其实际困难，了解到他有强烈的还款意愿，只是暂时面临资金周转压力。考虑到罗某的实际困难，执行干警决定搭建沟通桥梁，引导双方当事人通过调

化解解纷。

为缩小双方预期差距，执行干警开启了多轮沟通：联系罗某，建议他拿出还款诚意，尽量提高首期还款金额；与银行工作人员沟通，详细说明罗某的就就业状况、还款意愿和收入情况，争取银行的理解与让步。

经过多次协调，双方终于达成共识：罗某当场凑齐81100元，履行了首期还款义务，银行则在保障自身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对罗某后续还款计划作出合理调整。近日，双方现场签订执行和解协议。这起金融借款纠纷终于圆满化解。

隆化法院融合传播出实效 微短剧普法成亮点

今年以来，隆化县人民法院构建“新媒体+传统媒体”融合传播体系，以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为核心阵地，实时推送审判执行动态、司法为民举措，让群众便捷获取权威司法信息，同步深化与各类平台合作，形成全域覆盖的传播格局。目前，该院新媒体中心

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有关规定，以及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债务人）及担保人。

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立即向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义务。特此公告。

注：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4年10

月2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及其相应担保人或其继承人应支付给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若借款人（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联系人：郭经理。
联系电话：0311-68003053。
联系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西三庄街86号

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正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资产种类	所在地	币种	标的金额(元)			担保情况
					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债权总额	
1	衡水冀骏商贸有限公司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3,750,000.00	213,619.80	3,963,619.80	保证担保：衡水绿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张志广、李俊玲、张涛
2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12,000,000.00	683,583.33	12,683,583.33	
3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900,000.00	51,268.75	951,268.75	
4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2,000,000.00	113,930.56	2,113,930.56	
5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150,000.00	8,413.33	158,413.33	
6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3,000,000.00	170,895.84	3,170,895.84	
7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300,000.00	16,826.67	316,826.67	
8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3,000,000.00	170,895.83	3,170,895.83	
9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2,900,000.00	162,657.77	3,062,657.77	
10		债权	衡水市	人民币	2,000,000.00	113,930.56	2,113,930.56	
合计					30,000,000.00	1,706,022.44	31,706,022.44	

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有关规定，以及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债务人）及担保人。

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立即向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义务。特此公告。

注：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4年

7月2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及其相应担保人或其继承人应支付给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若借款人（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联系人：郭经理。
联系电话：0311-68003053。
联系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西三庄街86号

河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鼎成工程橡塑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资产种类	所在地	币种	标的金额(元)			担保情况
					本息合计	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1	河北青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	衡水	人民币	15,590,000.00	15,000,000.00	590,000.00	保证担保：河北今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衡水市宏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孙凤魁、孙海茹、张浩南
2		债权	衡水	人民币	10,393,333.33	10,000,000.00	393,333.33	保证担保：河北今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衡水市宏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孙凤魁、孙海茹、张浩南
3		债权	衡水	人民币	5,196,644.44	5,000,000.00	196,644.44	保证担保：河北今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衡水市宏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孙凤魁、孙海茹、张浩南
合计					31,179,977.77	30,000,000.00	1,179,977.77	